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5-03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定于2015年9月8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公告如下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2015年8月20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4.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网址:<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 5.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9月8日(星期二)下午15:00
 - 6.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7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8日上午15:00。
 - 7.出席对象:
 - (1)截至2015年9月1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本次会议的律师。
 -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8号华能大厦35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需经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情况
 - (1)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2)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广东省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的议案。
 - 2.会议审议事项的合法性和完备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1)已于2015年7月16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已于2015年8月20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内容详见2015年7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上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提案(2)内容详见2015年8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广东省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的公告》。所有提案内容可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码卡、其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也可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15年9月7日上午8:30至11:00,下午14:30至17:00。
-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8号华能大厦4006室)。
-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码卡、其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

四、投票规则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照以下规则处理:

-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五、其他

- 1.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5-83684138;传真:0755-83684128;联系人:黄国维、何焯辉。
- 2.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3.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八次会议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 2.2015年7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 3.2015年8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 4.《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广东省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的公告》。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

附件一: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会议基本信息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	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广东省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的议案			

注: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打“√”。

如果委托人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按照自己决定表决;□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性名: 受托人性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40),根据相关规则的要求,对本次股东大会再次通知并就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2: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9日—2015年9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9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0日上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二)股权登记日:2015年8月31日(星期一)。
 -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皇庭V酒店27层。
 - (四)召集人:第七届董事会。
 -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 (六)投票规则:如同一股东分别持有上市公司A股股份,该股东当通过其持有的A股账户和/或B股账户分别投票。公司股东仅享有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
 - (七)出席对象:
 - 1.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截止2015年8月31日下午15:00点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及,以及2015年9月2日(最后交易日2015年9月31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B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须后)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案名称如下:
 - 1.《关于公司与格吾九鼎、皇庭集团共同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开时间:2015年9月10日上午10:00
-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一路88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39层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洪兆麟

6.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以《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4人,代表股份268,316,83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6.02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252,353,18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2.62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8人,代表股份15,963,8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33%。

中小股东出席投票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0人,代表股份16,163,5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74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2人,代表股份199,60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41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8人,代表股份15,963,8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33%。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1.01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确定依据和范围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2 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来源及数量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3 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及解锁条件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4 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禁售期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5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6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7 本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8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9 限制性股票授予程序和激励对象解锁程序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和义务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1 本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2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3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4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5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6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7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8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19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20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21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22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23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24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6,938,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63%;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785,0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719%;反对1,378,4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25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变更及终止

总体表决情况: